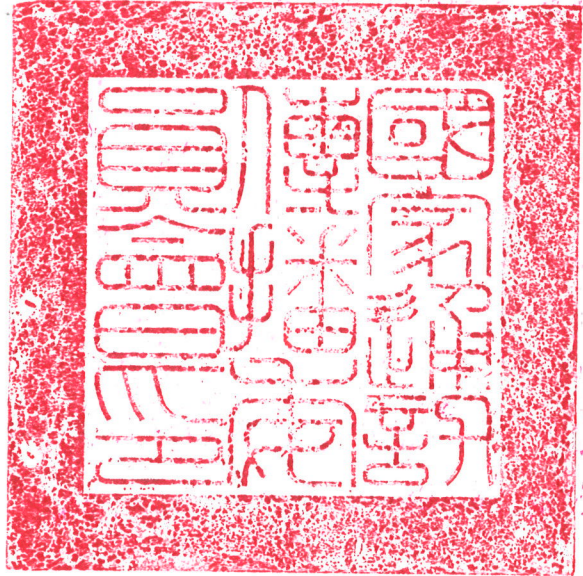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
發文字號：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32800 號



訂定「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」。

附「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」

主任委員 詹婷怡